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所屬澎湖開拓館演藝活動申請及補助 要點停止適用總說明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以下簡稱本局)為促進表演藝術活動全面發展，提昇藝文水準，加強表演藝術團隊文化交流，引領縣民參與表演藝術活動充實其人文素養及活化再利用澎湖開拓館，於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八日訂定發布「澎湖縣政府文化局所屬澎湖開拓館演藝活動申請及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惟本局已有訂定「澎湖縣政府文化局演藝活動申請審查作業要點」，與本要點之性質相同，為避免申請案件重複審查，爰本要點停止適用。